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廣州白雲山醫葯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GUANGZHOU BAIYUNSHAN PHARMACEUTICAL HOLDINGS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H股股份代碼：0874)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作出的。

茲刊載廣州白雲山醫葯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www.sse.com.cn)刊登的本公司關於控股股東部分股權質押的公告之中文全文，僅供參考。

廣州白雲山醫葯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

中國廣州，2016年7月22日

於本公告日，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李楚源先生、陳矛先生、劉菊妍女士、程寧女士、倪依東先生、吳長海先生與王文楚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黃龍德先生、邱鴻鐘先生、儲小平先生與姜文奇先生。

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权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近日接到控股股东广州医药集团有限公司（“广药集团”）有关股权质押的通知，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 股份质押的具体情况

1、2016年7月21日，广药集团将其持有的本公司83,180,000股无限售流通A股股票（占本公司总股本的6.44%）质押给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锦城支行，质押期限为壹年，并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了质押登记手续。

2、2016年7月21日，广药集团将其持有的本公司89,210,000股无限售流通A股股票（占本公司总股本的6.91%）质押给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质押期限为壹年，并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了质押登记手续。

截至本公告日，广药集团持有本公司583,966,636股A股股票，占本公司总股本的45.23%，包括549,126,991股无限售流通股份及34,839,645股限售股；本次质押后累计质押股份数量为172,390,000股，占广药集团

所持本公司A股股份总数的29.52%，占广药集团所持本公司无限售流通A股股份总数的31.39%，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3.35%。

二、 控股股东的质押情况

1、 股份质押的目的

广药集团本次股权质押的目的为融资提供担保。

2、 资金偿还能力及可能引发的风险及应对措施

广药集团财务状况及资信状况良好，具备相应的资金偿还能力，质押风险可控，不存在平仓风险或被强制平仓的情形。

特此公告。

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7月22日